

全国丝绸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全丝标（2024）13号

关于征集 2025 年度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制修订项目 以及外文版翻译项目的通知

各位委员、观察员及有关单位：

根据《关于征集 2025 年度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制修订项目以及外文版翻译项目的通知》（中国纺联科标函〔2024〕6号）的工作要求，现开展 2025 年度丝绸领域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及外文版翻译项目的征集和申报工作，具体事项如下：

一、征集范围

- 1.《加强消费品标准化建设行动方案》中提出的质量安全、消费体验、功能与智能、绿色低碳等领域涉及丝绸的标准项目；
- 2.《纺织行业“十四五”发展纲要》中提出纤维新材料、智能制造、绿色制造等领域涉及丝绸的标准项目；
- 3.经复审确认修订的丝绸项目；
- 4.服务“一带一路”共建所需的外文版丝绸项目。

二、材料要求

（一）国家标准制修订项目

- 1.只报送电子材料，包括项目建议书、项目申报书、标准草案（均为 WORD 格式）。
- 2.修订项目完成周期原则上不超过 16 个月，其他项目完成周期原则上不超过 18 个月。

（二）国家标准外文版翻译项目

只报送电子版材料，项目汇总表（EXCEL 格式）。完成周期原则上不超过 12 个月。

（三）行业标准制修订项目

1. 书面和电子材料同时报送：书面材料一份，行业标准项目建议书；电子材料包括行业标准项目建议书（WORD 格式）和标准草案（WORD 格式）。

2. 项目按照质量提升、新材料、智能制造、绿色低碳等专项和其他类别申报，完成周期原则上不超过 12 个月。

（四）行业标准外文版翻译项目

1. 书面和电子材料同时报送：书面材料一份，行业标准外文版项目建议书；电子材料包括外文版项目建议书（WORD 格式）、申报项目的总体情况说明（WORD 格式）；完成周期原则上不超过 12 个月。

2. 申报项目总体情况说明，应包含申报项目概述（项目数量及其分布）、申报项目的重点领域（政策依据）、申报项目的必要性及解决的主要问题、对服务于“一带一路”建设的支撑作用等内容。

三、其他事项

请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前将有关材料报送秘书处。

联系人：伍冬平、蔡逸岚 联系电话：0571-88083272

电子邮箱：silk401@126.com

- 附件： 1. 国家标准项目建议书
2. 国家标准项目申报书
3. 行业标准项目建议书
4. 国家标准外文版汇总表
5. 行业标准外文版建议书

全国丝绸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24 年 10 月 11 日

业务专用